关于申报2025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的通知

各院、部、处、中心：

2025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申报工作已开启，详见链接https://zwgk.mct.gov.cn/zfxxgkml/kjjy/202412/t20241210\_956795.html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项目定位**

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着眼于文化事业、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实际，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积极回应现实需求，深入调查研究，加强战略思考，开展前瞻性、对策性应用研究，促进研究成果向实践转化，有效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。

**二、项目要求**

1.项目选题和资助

申报人需根据2025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29个选题方向（附件1）及自身研究优势，确定对应的研究角度、方法和侧重点，选题的文字表述可做适当修改和细化。委托研究经费为每项3-5万元。

2.申报要求

申报人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;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;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，或者具有博士学位。文化和旅游部机关人员不能参与申报。委托研究项目研究周期为12个月，时间以委托立项协议为准。研究周期内未完成的项目，可申请1次延期，时间不超过6个月。逾期未结或未达到验收要求的项目将视情况作终止或撤项处理。

3.研究成果和结项要求

研究周期内需提交1篇以上有质量的《文化和旅游智库成果要报》稿，每篇字数约2500字。研究完成后，需以研究报告形式提交最终成果，字数约为1—3万字，并提供2000字左右的成果摘要。结项时须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成果转化证明材料作为验收依据：研究成果转化为发展规划、政策法规、工作方案、行业标准等，并被政府部门采纳或认可；研究成果转化为艺术创作生产、公共服务、文化艺术资源保护传承、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、国际交流合作等实践项目，并具有推广价值；研究成果转化为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，对行业实践具有理论创新和参考价值。

**三、校内申报工作安排**

接上级单位通知，本次实行限额申报，我校限额3项。请各位申请人将填写完整的电子版申报书提交至科研秘书处，由科研秘书汇总后在2024年12月31日之前将电子版申报书（附件2）和申报汇总表（附件3）发送至邮箱2421017@xdsisu.edu.cn。如申报人数超出限额，学校将组织校内外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，择优推荐，推荐名单将在科研处网站公示。如有问题，可随时联系。

联系人：刘云溪、夏青 联系方式：企业微信、51278537

 科研处

 2024年12月13日